

附件 1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2022 年科技创新战略（人才发展）专项经费

部门名称：（公章）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填报人姓名：黄海深

联系电话：0762-5699861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16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省、市文件要求，重点建设一批乡村振兴人才驿站，充分发挥人才驿站柔性引才的平台作用，拓展人才引进渠道，培养本土人才，推动人才资源聚集，为区域发展、乡村振兴提供人才支撑。

（二）项目决策情况

根据上级文件要求，落实有关政策。

（三）绩效目标

对标驿站年度考核目标，加强乡村振兴人才建设运营，为区域经济发展和乡村振兴提供人才智力支撑。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根据《和平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和财绩〔2023〕1 号）文件要求，我局迅速组织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评价工作先由项目涉及的业务股室按照要求对项目进行自评；然后由评价小组本着公平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对业务科室上报的相关材料进行审查、复核和测评，并按照评价标准和规范对各项指标进行计算和打分，最终形成上报项目自评表和自评报告。

三、绩效自评结论

建设 11 个重点帮扶镇镇一级乡村振兴人才驿站，县一

级乡村振兴人才驿站有序运营，开展相关人才活动，顺利完成了年度考核目标。

四、绩效指标分析

（一）决策分析

1. 项目立项情况。

（1）论证决策。

根据粤人才办〔2021〕2号文，申报县级乡村振兴人才驿站建设运营经费。

（2）目标设置。

充分发挥乡村振兴人才驿站引才、聚才、留才作用。

（3）保障措施。

由省下拨资金 20 万元。

2. 资金落实情况。

（1）资金到位。

2022 年省财政下达金额 200000 元，到位及时。

（2）资金分配。

用于驿站基础设施建设购买相关办公设备，水电费及相关人才活动费用支出

（二）管理分析

1. 资金管理。

（1）资金支付。

按实际情况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支付相关费用。

(2) 支出规范性。

规范。

2. 事项管理。

(1) 实施程序。

该资金支付流程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流程发放。

(2) 管理情况。

该项目资金专款专用，资金使用规范，严格执行相关财务管理制度，不存在挤占挪用等违规违法行为。资金拨付严格按照财务审批程序进行，会计核算结果真实、准确，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转移资金、挤占挪用等违规违法问题。

(三) 产出分析

1. 经济性。

2022 年科技创新战略（人才发展）专项经费下达金额 200000 元，支出金额 185484.73 元，实际支出未超出预算，支付金额合理合规。

2. 效率性。

按时按质完成相关任务。

(四) 效益实现度分析

1. 效果性。

持续发挥引才、聚才、留才作用。

2. 公平性。

服务对象满意

五、主要绩效

充分发挥驿站人才交流平台作用，拓展人才引进渠道，培养本土人才，推动人才资源聚集，为区域发展、乡村振兴提供人才支撑。

六、存在问题

无。

七、下一步工作计划

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严格执行项目管理程序化，实现项目申报、实施、拨付、评价全流程监督与控制，规范专项资金管理，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项目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

填报单位名称: 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金额单位: 万元

Table with 6 main sections: 基本情况, 资金情况, 资金使用, 预期目标, 实际支出, 绩效目标. Includes fields for project name, budget, and performance indicators.

Table with 10 columns: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Contains detailed performance metrics and evaluation criteria.

